中 華 工 程 仲 裁 協 會

講習會簡章及報名表

一、指導單位：法務部

二、主辦單位：中華工程仲裁協會

三、協辦單位：台北律師公會工程法委員會、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、台北市會計師公會

四、時　　間：民國 106 年 7 月 27 日（星期四）9:00~12:20

五、地　　點：台北市建築師公會(110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二段 51 號 13 樓)

六、費　　用：每人 400 元

七、報名方式：(1)依報名順序，額滿為止；※未達 20 人則取消辦理；即日起填妥報名表，連同繳費單據影本傳真或寄回本會。**（報名截止日期 7 月 20 日）**。

(2)聯絡電話：02-2363-1680，傳真：02-2377-5890，台北市基隆路二段 189 號 8 樓，網址：http://www.cciaa.org.tw/，E-mail：pi@nibt.org.tw。

八、繳費方式：電匯：彰化銀行光隆分行，帳號： 5345-01-002330-00，

戶名：社團法人中華工程仲裁協會。

九、研討會內容：

依仲裁法第 8 條第 3 項規定：『 仲裁人已向仲裁機構申請登記者，應參加仲裁機構每年定期舉辦之講習；未定期參加者，仲裁機構得註銷其登記』及依仲裁人訓練講習辦法第 14 條規定：『仲裁人應參加前條之講習，每次講習時間，至少為 3 小時，至多不超過 12 小時。每 3 年應參加講習至少 2 次。仲裁人參加講習，不以其所登記仲裁機構主辦者為限』。

為維持本會仲裁品質及充實仲裁人識能，本次講習內容以實務為題材作深入探討，並敦聘工程及法律仲裁實務豐富之孔繁琦律師（國立台北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）及黃立教授（奧地利維也納大學法律博士、臺灣大學法律碩士、政治大學法律學士）擔任講師。

中華工程仲裁協會
106 年第 1 次仲裁人講習課程表

106 年 7 月 27 日(星期四)

時　　間	主　　題	主講人	主持人
08：40-09：00	報　　到		
09：00-09：05	主　席　致　詞	蘇錦江 理事長	
09：05-10：35	仲裁人審理工程仲裁案件注意事項	孔繁琦 律　師	鄒純忻 理事
10：35-10：40	休　　息		
10：40-12：10	仲裁上常見爭議問題解析	黃　立 教　授	鄒純忻 理事
12:10-12:20	綜 合 討 論		
備　註	本會發給參訓證明書。		

---------- ✂ ---------- ✂ ----------

中華工程仲裁協會 106 年第 1 次仲裁人講習報名表

姓名		出生日期		身分證字號	
聯絡方法	電話：　　傳真：　　行動電話：				
	地址：				
	E-mail:				
單據	□二聯式發票	□三聯式發票，抬頭：　　統編：			
發票於講習當天領取					
□ 本會登記之仲裁人　□ 非本會登記之仲裁人　□ 本會會員代表 □ 律師公會會員(請檢附會員證影本) □ 會計師公會會員(請檢附會員證影本) □ 建築師公會會員(請檢附會員證影本) □ 土木技師公會會員(請檢附會員證影本) □ 法務、工程或公務人員 □ 其他 _____便當：□一般　□素食　(請自備環保杯,會場不提供紙杯)					
現職 服務機關：					